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江耿旻

電話：05-3620123#8852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kengm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0374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2003749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健康 99—全國公教健檢方案」新增離島縣市特約診所及其規劃辦理之健檢方案，試辦期間自112年2月18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2月14日總處給字第11240002401號函辦理；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有關本方案新增之特約醫療機構及其規劃之健檢方案相關資訊，請逕至該總處「公務福利e化平台—公教健檢專區」查詢。

正本：本府首長室、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